

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局 開會通知單

受文者：花蓮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5月21日

發文字號：水九工字第11001027750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1100102775_1_211458047280001.pdf、1100102775_2_211458047280001.pdf）

開會事由：花蓮縣政府提報「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花蓮縣水環境改善整體空間發展藍圖規劃」經費需求審查。

開會時間：110年5月24日（星期一）下午3時

開會地點：本局第一會議室（3F）

主持人：謝局長明昌

聯絡人及電話：劉郁芬03-8325103 #15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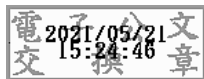
出席者：劉委員駿明、張委員坤成、鍾委員寶珠、曾副局長國柱

列席者：本局規劃課、花蓮縣政府

副本：

備註：

- 一、本次會議採視訊會議。
- 二、本次會議請與會人員攜帶會議資料與會。
- 三、基於防疫因素，開會人員請一律配帶口罩；各會議室不供應水杯，亦不提供紙杯，請與會人員自行攜帶準備。



檔 號：
保存年限：

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局 函

地址：97046花蓮市仁愛街19號
聯 絡 人：劉郁芬
聯絡電話：03-8325103 #1518
電子信箱：karen@wra09.gov.tw
傳 真：03-83350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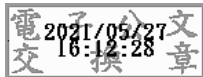
受文者：花蓮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5月27日
發文字號：水九工字第1100102878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1100102878_1_271552379990001.pdf、
1100102878_2_271552379990001.pdf)

主旨：檢送本局110年5月24日花蓮縣政府提報「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花蓮縣水環境改善整體空間發展藍圖規劃」經費需求審查會議紀錄1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本局110年5月21日水九工字第11001027750號開會通知單續辦。

正本：劉委員駿明、張委員坤成、鍾委員寶珠
副本：經濟部水利署、花蓮縣政府、曾副局長國柱、本局規劃課(均含附件)



建設處水利科 110/05/27



1100106204

「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花蓮縣水環境改善整體空間發展 藍圖規劃」經費需求提報審查座談紀錄

壹、會議日期：110 年 5 月 24 日(星期一)下午 3 時

貳、會議地點：本局第一會議室

參、主持人：謝局長明昌

記錄：劉郁芬

肆、出席單位及人員(詳如出席人員簽名冊)

伍、委員意見：

一、劉委員駿明

(一) 水環境整體空間藍圖規劃，主要目的係避免零碎不連串，喪失整體性規劃理念，初步建議採分河系、海域或區域做亮點計畫分類，如美崙溪、吉安溪(以上屬河系)、洄瀾灣流(海域)。分區則以北區-壽豐鄉(以樹湖溪為主)與秀林鄉(以三棧溪為主)、中區(以光復溪-藍帶休憩廊道、南大排-綠水環繞、輕鬆漫遊、舒服自在、及大華大全排水為主)、南區(以豐坪溪及排水-無尾溪及玉水圳為主)、東區豐濱鄉(以新社排水及河濱公園為主)，以上合計 8 個亮點計畫，請參考。

(二) 民衆參與機制有工作坊、座談會及說明會等辦理方式，對於龐雜且意見分歧，較難達成共識者。針對個案癥結點先邀集地方意見領袖、NGO 團體及利害關係人，做有深度溝通與對話，經費提報表第 34 頁光復鄉舉辦會議，因邀集單位及人員眾多，較屬座談會性質，因易讓問題發散而無法收斂，建議多利用工作坊性質，辦理深度溝通為宜。

(三) 經費提報表第五項工作，亮點計畫係以水系分類為主，缺乏與區域需求及發展之關聯性，難以形成有效規劃藍圖，又其未將

吉安溪、洄瀾灣流、光復溪及南大排列入亮點計畫，殊為可惜，請檢討處理。

(四) 本次所提送資料，尤以納入亮點子計畫個案，已初步提供完成現況調查及資源盤點，努力值得肯定。請再將區域週遭環境之文化、創生地景、地方特色等納入規劃，更能彰顯整體發展藍圖需求，至於經費預估過於保守，建議可酌予提高，請斟酌考量。

(五) 水環境規劃以水質改善為工作重點，依所提9個亮點水系計畫，請盤點水質監測作為，若有不足，建議每條水系，最少上、中、下游設三個樣站，一年12個月份進行12次採樣驗測，原則計需設立27個樣站，經費請外加處理，做為水質改善參考依據。

(六) 招商文件內，應規定投標廠商，需聘任相關如水利、環境、景觀規劃、建築等專家學者進行規劃諮詢業務。另請主辦花蓮縣政府在辦理審查前、中、後成果報告時，廣邀相關專家進行多方縝密審查，以利計畫有效推動。：

二、張委員坤成

(一) 北區—縣管河川—三棧溪水系-(秀林鄉、新城鄉轄內)「三棧溪水環境改善計畫」

1. 本區是著名親水遊憩地點，提案已有初步規劃構想，未來有機會成為亮點。

2. p. 4，提供路棲>提供陸棲

(二) 中區—縣管區排—南大排水水系-(光復鄉、瑞穗鄉轄內)「南大排水水環境改善計畫」

1. 未見提案目標說明，亦未有明確規劃方向，雖鄰近目前林務局花蓮林管處熱門休憩景點大農大富平地森林園區，但如何將南大排水進行水環境改善，其改善項目為何?需進一步補充說

明。

2. 如僅為串聯自行車道，其餘非旅遊旺季時之使用情形應先進行評估。黃花風鈴木的花期花況有明顯豐歉年，並非每年都能是盛花狀態，即使花期能吸引遊客到訪，但於非花季期間是否將因缺少吸引人的亮點而陷入無人到訪的窘境。

(三)北區—縣管區排—樹湖溪排水水系-(壽豐鄉轄內)「壽豐鄉樹湖溪水環境改善計畫」

1. 降低部分區段堤岸的高度，設置親水階梯平台、改變堤防既有混凝土牆面構造，輔以蛇籠及塊石堆砌成一多孔隙水路灘地空間，以營造自然溪流環境為原則考量、沿岸臨建物一側的空地場所，重新規劃為線性帶狀的綠帶空間，利用喬灌木種植複層式的景觀環境，減緩排水路兩岸生硬的混凝土建物，軟化並營造排水路沿岸兩側悠閒的親水、自然的開放空間。有明確改善目標給予肯定。

(四)南區—縣管區排—無尾溪排水水系-(玉里鎮轄內)「玉里鎮無尾溪水環境改善計畫」

1. 現地環境已相當自然，鄰近觀光熱點為花海景觀，其所要營造之生態環境恐無法凸顯受民眾矚目，另於水環境部分亦未見提出具體改善目標，例如混凝土堤岸。整體若僅為改善自行車步道及步道沿線增加景觀植栽，其對本案現地水環境改善實無太大助益。
2. 在地水質現況如何?是否有必要施作一小面積之生態淨化池。
3. 生態池營造技術高，且後續維管不易，若不慎引進強勢之種群，亦可能造成原有之農田生態系受到衝擊。
4. P. 16 提民國 100 年出>年初

(五)南區—縣管一般排水—玉水圳水系(玉里市區外排水)-(玉里鎮轄

內)「玉里鎮玉水圳水環境改善計畫」

1. 未見提案目標說明，亦未有明確規劃方向，其改善項目為何？
需進一步補充說明。
2. 玉里水為玉里鎮東環線自行車道其中一段。

(六)東區—縣管區排—新社排水水系-(豐濱鄉轄內)「豐濱鄉新社排水水環境改善計畫」

1. 未見提案目標說明，亦未有明確規劃方向，其改善項目為何？
需進一步補充說明。如為改善海堤及海岸景致，其與新社排水關聯性為何？海堤、擋土牆及消波塊影響地方文化活動進行，如需改善亦需考量防洪安全性。
2. P. 21 人工的海堤＞海堤；過訪問新社部落＞透過訪問。

(七)南區—中央管河川—豐坪溪水系-(卓溪鄉轄內)「卓溪鄉豐坪溪水環境改善計畫」

1. 未見提案目標說明，亦未有明確規劃方向，其改善項目為何？
需進一步補充說明。
2. 提案中提及原有情人吊橋於風災時摧毀，族人希望能復建，此與水環境改善較無直接關聯。

(八)北區—縣管河川—美崙溪水系-(秀林鄉、新城鄉、花蓮市轄內)
「美崙溪左岸水源橋至新生橋水環境改善計畫」

1. 傳統文化復興有其重要性，然本案如何將水環境改善對傳統文化之影響應有更具體之說明。目前未見提案目標說明，其改善項目為何？需進一步補充說明。
2. 圖國福部落水環境計畫範圍圖中如已有初步規畫構想建議於提案中增加說明文字
3. 生態池營造技術高，且後續維管不易，且規劃施作地點如位於洪氾區內，未來可能因洪流而一夕間遭沖毀之疑慮。

4. P. 26 族人以遺忘>已遺忘。

(九)中區—縣管區排—大華大全排水水系-(光復鄉轄內)「光復鄉馬太鞍濕地大華大全排水(笑登溪)水環境改善計畫

1. 因排水系統之護岸型式為混凝土護岸構造，影響濕地與水路間之水流交換，對於規劃護岸型式應考量以融合自然濕地生態環境為原則，減輕本區環境生態衝擊。有具體改善目標。
2. 設置生態滯洪池形成生態保育棲地及綠堤水岸改善濕地與河川水交換機制，其訴求明確。
3. 上游加強水土保持區亦應採用友善生態方式規劃。
4. 地方、在地團體及在地主管機關已進行協調共識座談，提出具體改善項目及願景目標，提案資料較完整。
5. 現階段規劃構想圖所示營造方式過於人工化，無法與自然濱溪帶景觀融合，亦與傳統生態捕漁文化相違和，後續請再審慎評估規劃。

三、鍾委員寶珠

- (一)這些計畫都是大概民國 100 年左右的思維，與現在前瞻水環境的方向是否適切，必須看到企圖心，從縣管河川的角度，到底發生甚麼問題、課題為何?操作策略、改善策略、民眾參與機制、經費規劃建議依據目前河川藍圖的思維進行調整，具體提出改善策略。
- (二)過去縣府區域排水的設計，最後都是三面光，對生態產生極大衝擊透過水藍圖重新檢視問題，如何改善
- (三)每個都要有生態調查(包含物種、水域陸域生態調查、敏感區、敏感物種
- (四)民眾參與的方式、居民的需求、平台會議或工作坊的對象幾場次、各一場次其實很少，工作坊不是座談會，操作機制也要清

楚。

(五)共有九個子計畫，太多，可以挑亮點操作成為示範的具加分效果的案件。

(六)從子計畫各別提出意見

1. 北區—縣管河川—三棧溪水系-(秀林鄉、新城鄉轄內)「三棧溪水環境改善計畫」:

上游-河川環境維護區(三棧南溪起點至中美合作水圳步道入口)，位於太魯閣國公園範圍內，以河川保育、護溪之概念為前提，不增設任何人工設施，並限定進入本區之相關管理機制，使本區能長久維持其豐富的自然生態資源。

✚ 這個就很好，

中游-河川親水環境營造區(中美合作水圳步道入口至三棧橋)，為三棧社區聚落公共生活圈，故將規劃為聚落的產業資源展示與體驗生活區。在整體功能定位上以親水步道及聯外步道動線之建置，將三棧社區及各 景點作有效串聯，使居民及遊客可與河川更貼近；在社區內空間規劃方面，加入三棧社區原住民文化及手 工藝特色，環境景觀之設計及營造，利用旅遊中心規劃展示、解說及體驗空間，強化入口意象及解說平台之設置。

✚ 很多空間規畫似乎與水環境改善無關，建議調整。

下游-河川重大建設及河川復育區(三棧橋至出海口)，河道兩岸植生覆蓋良好，保留自然生態環境，提供路棲動物及水棲動物共存之空間，塑造成林蔭走廊河川；本區將利用河道寬闊之條件，設立水質自然淨化系統，

 為什麼要設立此系統，是因為水污染了，污染的原因？是否有進行水質監測、污染曾度？

懷恩橋下游右岸主要為農業區，堤內種植尤加利樹及雜樹林，規劃堤岸綠帶設計與森林結合，塑造成林蔭走廊河川；懷恩橋下游左岸為配合政府重大政策深層水開發園區，規劃開放式親水環境空間，結合園區開發成綠帶公園；

 中游已經有親水區，這裡是否有人會來玩？

三棧溪下游 枯水期河床乾枯，規劃生態廊道，劃定生態區，禁止人為干擾，作為台灣絨螯蟹及水中生物棲息及洄游通道，是否有基礎調查資料、毛蟹何時回游

2. 中區—縣管區排—南大排水水系-(光復鄉、瑞穗鄉轄內)「南大排水水環境改善計畫」：

本區規劃恐與林務局大農大富國土綠網計畫有競合，因此建議本案應與林務局花蓮林管處商討，或者透過平台會議討論。

3. 北區—縣管區排—樹湖溪排水水系-(壽豐鄉轄內)「壽豐鄉樹湖溪水環境改善計畫」：

樹湖區：提到主要針對樹湖溪上游山區三條支流匯合處 及豐坪、豐裡、森本、四支一分、豐田、豐山及沼田溝等排水支線研擬改善方案，並對荖溪之荖溪與樹湖 溪匯流口至荖溪與花蓮溪匯流口段進行檢討。沒有看到討論改善方案，只看到規畫分區構想圖，沒有看到對易淹水區、滯洪區區位，或許改善的點位與方向不是縣府所提，問題必須重新盤點。

4. 南區—縣管區排一無尾溪排水水系-(玉里鎮轄內)「玉里鎮無尾溪水環境改善計畫」：

這裡要做雨水回收、水質淨化，是有污染問題，污染源?多少污染量體，水質淨化可以處理到何種程度。只是做硬體工程，比較不符合水環境改善精神。

5. 南區—縣管一般排水—玉水圳水系(玉里市區外排水)-(玉里鎮轄內)「玉里鎮玉水圳水環境改善計畫」：

規劃要注意不要讓溼地損失

6. 東區—縣管區排一新社排水水系-(豐濱鄉轄內)「豐濱鄉新社排水水環境改善計畫」：

這裡有林務局、水保局里山裡海，建議須與平台討論如何操作。

7. 南區—中央管河川—豐坪溪水系-(卓溪鄉轄內)「卓溪鄉豐坪溪水環境改善計畫」：

中央管河川，與九河局對河川治理的方向是否一致，

8. 北區—縣管河川—美崙溪水系-(秀林鄉、新城鄉、花蓮市轄內)「美崙溪左岸水源橋至新生橋水環境改善計畫」:

提到由歷年捕魚祭場址遷移正反映 美崙溪上游河段，因自來水水源水取區及環境開發與氣候變遷等，水文環境變遷之影響改變河川基流特性，

可是此區是伏流水，若要讓薩奇拉雅族的捕魚祭回復，把水找回來是重點，所以到底水要如何回來，是很重要的課題。

9. 中區—縣管區排—大華大全排水水系-(光復鄉轄內)「光復鄉馬太鞍濕地大華大全排水(芙登溪)水環境改善計:

上次前瞻水環境提過，意見也表達，如果縣府要繼續提案，也必須清楚表達是要解決的後續問題，譬如如何處理外來種對馬太鞍溪地的威脅。

10. 最後建議:

從水系觀點來看花蓮有花蓮溪水系、秀姑巒溪水系是中央管河川，縣管河川有立霧溪、三棧溪、美崙溪、吉安溪、區排有哪些，從過去的治理縣府如何看這些問題，前瞻計畫是否足夠解決，不夠透過本案較從水環境藍圖的概念下，操作策略、具體的作法。

四、規劃課

- (一)有關縣府本次所提水環境空間發展藍圖規畫，經費需求 600 萬元；計分北區(三棧溪、樹湖溪、美崙溪)、中區(:南大排水、大華大權排水)、南區(無尾溪、玉水圳、豐坪溪)及東區(新社排水等)

等 9 個子計畫，區域分散，且各子計畫所擬營造願景藍圖不夠明確，不易看出整體規劃效益與目標；建議分區或擇 2 至 3 個子計畫優先辦理。

(二)本案提報區域雖有北、中、南(9 處)，建議增加整體且有系統性的規畫面向。

(三)該案與地方溝通(由下而上)的辦理形式，建議優先規劃。

(四)有關樹湖溪排水貴府已提報逕流分擔規劃，建議工項應與本案有所分工並予以串聯整合。

(五)有關無尾溪排水，貴府辦理治理規劃報告(報署核定中)，建議應與規劃報告內容扣合。

五、工務課

(一)計畫內容涉及跨機關(如樹湖溪匯入本局轄管之荖溪、無尾溪匯入本局轄管之秀姑巒溪、光復地區有林務局的藍綠縫合計畫)，請加強跨機關聯繫以達共贏。

(二)計畫提出 9 件分項工程，亮點營造是否太分散，建請整體考量。

(三)經費明細表請依實酌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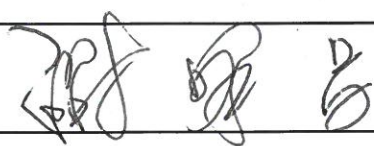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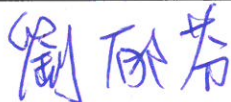
陸、綜合結論

感謝各位委員提出很多寶貴的意見，也特別提醒花蓮縣政府，請將今日委員、工務課及規劃所提的建議，直接參採納入提案計畫內容及修正提報預算資料後，不待會議記錄送達在 5 月 27 日前提送河川局辦理審查以利函轉水利署。

柒、散會(下午 4 時 30 分)

花蓮縣政府提報「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花蓮縣水環境改善整體空間發展藍圖規劃」經費需求審查-出席人員簽名冊

主辦單位：水利署第九河川局

時 間	110年5月24日下午3時00分		地 點	本局第一會議室	
主 持 人			紀 錄		
出席人員	單	位 職	稱	簽 名 (請以正楷書寫，以利辨識)	備 註
				